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張倫嘉
電話：5286661
電子信箱：021094@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30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100843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文、簡章 (376580000A_1110084338_ATTACH1.pdf、
376580000A_1110084338_ATTACH2.pdf)

主旨：轉知有關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親職共好『預防未成年子女遭親屬擅帶離家失蹤』」教育訓練案，歡迎各校安排教師進修，本府核予公假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67873號函辦理。
- 二、為使實務工作者加強瞭解友善父母觀念與相關服務資源，特辦理旨揭教育訓練，歡迎各校安排教師進修參加，課程資訊如下：
 - (一)課程日期：111年7月19日（星期二）。
 - (二)辦理方式：採線上視訊課程。
- 三、檢附報名簡章1份，本案聯絡人為謝文元社工，電話：
(04) 22265905分機37。

正本：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立小學、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

輔導處 111/05/31 07:50



1110002504

有附件



副本：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2022/05/30
15:59:03
電子公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

